

采购项目编号：HJLZB-2026-39.1B1

府谷县黄甫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 评价(二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府谷县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华建联（陕西）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章 评审办法	24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0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1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参考格式	37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府谷县黄甫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二次）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府谷县黄甫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磋商文件，并于2026年08月03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JLZB-2026-39.1B1

项目名称：府谷县黄甫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二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30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府谷县黄甫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二次）)：

合同包预算金额：130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30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地质灾害治理服务	府谷县黄甫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300000.00	13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180日历天内完成。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府谷县黄甫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二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②、《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③、《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④、《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⑤、《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⑦、《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⑧、《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⑩、落实其它相关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府谷县黄甫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二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附营业执照的2025年企业年度报告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供应商须具有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甲级资质；

3、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工程地质、地质工程、水工环地质、岩土工程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须具有1:1万或1:5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工作经验（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近5年内项目中标通知书或项目合同书或项目验收意见书等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中应当清晰体现该项目负责人的姓名、项目工作比例尺及项目服务内容）。

4、财务状况报告：财务状况良好，提供赋码2025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截图。）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材料；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信用要求：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提供网站信息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信用中国”企业信用信息报告复印件加盖企业原色印章，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网站信息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截图及报告生

成时间段为招标文件发出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内）；（以采购代理机构磋商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8、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提供《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0、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及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网页截图；

11、投标保证金：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及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网页截图）；

1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满足中小企业政策规定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投标活动。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满足要求的监狱企业、福利性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7月24日至2026年07月30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1:30:00，下午 14:30:00 至 17:3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使用 CA 锁 报名后自行

下载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免费获取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08月03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府谷县新区高家湾世纪花园三楼

五、开启

时间：2026年08月03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府谷县新区高家湾世纪花园三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线上与线下需同时报名，二者缺一不可，否则视为报名无效；

1、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报名并免费下载采购文件。

2、线上报名与线下报名需同时进行，线上报名成功后请携带网上报名回执单、单位介绍信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到华建联（陕西）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府谷县新区高家湾世纪花园三楼）进行线下报名，线上与线下报名信息须一致，否则视为报名无效。**报名时间：2026年07月24日至2026年07月30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1:30:00，下午 14:30:00 至 17:3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否则视为报名无效（谢绝邮寄）。

3、办理 CA 锁方式（仅供参考）：榆林市市民大厦三楼窗口,电话：0912-3515031。

4、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府谷县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地址：府谷县新区公共资源交易大楼三楼

联系方式：1809801467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华建联（陕西）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府谷县新区高家湾世纪花园三楼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工

电话：17629122091

华建联（陕西）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1.2	采购人	名称：府谷县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地址：府谷县新区公共资源交易大楼三楼 联系方式：18098014678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华建联（陕西）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府谷县新区世纪花园办公楼三楼 联系人：王工 电话：17629122091 电子邮箱：18628695755@163.com
1.1.4	磋商项目名称	府谷县黄甫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二次）
1.1.5	采购内容及质量要求	采购内容具体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部门规定的验收合格标准
1.1.6	服务期	签订合同后180日历天内完成
1.1.7	供应商资质条件	(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提供承诺书）。 (2)、特定资格条件： 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附营业执照的2025年企业年度报告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供应商须具有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甲级资质； 3、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工程地质、地质工程、水工环地质、岩土工程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须具有1:1万或1:5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工作经验（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近5年内项目中标通知书或项目合同书或项目验收意见书等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中应当清晰体现该项目负责人的姓名、项目工作比例尺及项目服务内容）。 4、财务状况报告：财务状况良好，提供赋码2025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截图。）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材料；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信用要求：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提供网站信息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信用中国”企业信用信息报告复印件加盖企业原色印章，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网站信息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截图及报告生成时间段为招标文件发出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内）；（以采购代理机构磋商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8、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提供《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0、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及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网页截图； 11、投标保证金：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及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网页截图）； 1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满足中小企业政策规定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投标活动。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满足要求的监狱企业、福利性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以上资格条件为必备资格条件，应单独密封资格证明文件内， 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文件处理，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 磋商现场同磋商响应文件一并递交，过时不接受任何补充资料。 备注： 以上证件均提供加盖供应商鲜章的复印件。
1.1.7	踏勘现场	☐组织 ☒不组织 说明：采购人不统一组织踏勘，供应商可自行前往现场进行踏勘；供应商应充分了解项目及其它任何足以影响投标和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情况而导致的费用索赔申请不获批准。
1.1.8	供应商确认及回复时间	收到相应澄清、修改或答疑文件1日内
1.1.11	磋商有效期	自磋商初次报价时间之日起90日历天
1.1.12	签字或盖章要求	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人印章或签字或授权代表签字
1.1.1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数量	壹正贰副，电子文件（U盘）贰份（电子版磋商响应文件必须与正本完全一致，电子版包括：word版磋商响应文件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纸质版）装订	磋商响应文件（纸质版）连续编码并牢固装订成册，不可插页抽页。 牢固装订成册是指书脊涂有胶粘剂以保证磋商响应文件不至于散开或用简单办法不能将任何一页在没有任何损坏的情况下取出或插入。各种用活页夹、文件夹、塑料方便式书脊（插入式或穿孔式）装订均不认为是牢固装订。
1.1.14	封套上写明	磋商响应文件或资格证明部分或电子版U盘 密封袋上应注明下列识别标志：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供应商的名称： 密封袋的封口处注明年月日时分以前不得开封。

1.1.15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地点	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1.1.16	是否退还磋商文件	☒ 否 ☐ 是
1.1.17	磋商时间和地点	磋商时间：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磋商地点：同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地点
1.1.18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2人；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磋商大会前24小时内从《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1.19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特殊情况处理	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本次采购活动终止重新组织采购(除第七章第4条外)。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 是 ☒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3个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1.20	质疑提出与答复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质疑注意事项： 1、供应商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否则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 2、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1.1.2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磋商方案	☒ 不允许 ☐ 允许
1.1.22	支持中小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1.23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收取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和（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按中标金额累进法计算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1.1.24	其他	该项目采取线下开标的形式，供应商必须到达开标现场，直接参与开标活动。 相关注意事项如下： 1、开标当日，请各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十分钟进入开标现场； 2、投标供应商代表现场资格核验： 开标时投标供应商应携带下列材料：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由监标人查验确认投标供应商代表是否到场。若投标供应商未派代表出席开标会议或提供的证件不全或不能确认其代表身份的，则可宣布其已放弃投标或按无效标处理。

否决性条款摘要

本章节是竞争性磋商文件(含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答疑、补充文件等)中涉及的所有否决性条款的摘要, 否决性条款包括: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予受理(开标会), 围标、串标的判定与处理(初步评审) 无效响应文件的判定与处理(详细评审) 条款。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关否决性条款的阐述与本附件不一致的, 以本附件内容为准。

1、磋商阶段的不予受理的情形:

- 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截止时间以后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2) 未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进行密封、标记和加盖供应商公章的;

2、围标、串标与无效响应文件的判定与处理

1) 围标、串标的判定与处理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经磋商小组遵循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集体表决认定后, 按围标、串标行为对待, 除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外, 采购人将提请有关行政管理部门根据情况依法做出处罚:

- (1) 不同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 (2) 不同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错漏之处一致的;
- (3) 不同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的;
- (4) 不同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组机构成员出现同一人的;
- (5) 不同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相互混装的;
- (6)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人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
- (7) 磋商小组认定的其他围标、串通投标情形。

2) 无效磋商响应文件的判定与处理(包括但不限于)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经磋商小组遵循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集体表决认定后, 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而 让该磋商响应文件退出评标程序。

(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没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人直接参与除外)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或由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的, 但未随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一起提交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的;

(2) 供应商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或在一份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 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评审办法规定的修正原则无法确定哪一个有效的,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提供可选择性方案报价的除外;

- (3) 供应商未能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足额有效的投标担保的;
- (4) 供应商资格条件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 (5) 供应商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6)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未作出响应的或不满足的；
- (7) 供应商未能按照磋商小组要求，对其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和补正的，或供应商不接受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算术修正的；
- (8) 磋商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
- (10) 磋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
- (11) 未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
- (12) 若出现磋商报价明显偏高、围标、串标等损害采购人利益的情况，磋商小组可否决部分或全部投标；
- (13) 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购买标书或供应商的名称与登记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 (14) 磋商响应文件的格式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15) 磋商有效期不足的；
- (16) 采购内容出现漏项或内容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
- (17) 无技术服务方案或磋商技术服务方案不符合要求；
- (18) 规定不接受选择方案和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的，供应商提供了选择方案和/或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
- (19) 磋商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经磋商小组审定认为其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
- (20) 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进行相应的处罚；
- (21) 符合法律法规或地方主管部门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标情形的。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磋商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磋商。

1.1.2 本采购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采购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本采购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及项目要求

1.3.1 本次采购内容及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本采购的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采购项目要求：成交人必须按合同条款、采购人相关管理标准及考评办法执行，确保服务质量。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采购项目的资质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采购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磋商项目投标；

（4）被责令停业、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5）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磋商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磋商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未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自行踏勘项目现场。

1.9.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项目及其它任何足以影响投标和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情况而导致的费用索赔申请不获批准。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审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 (5) 采购需求；
- (6) 磋商响应文件参考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 天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供应商要求澄清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

附表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发给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 3 天，相应延长磋商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在磋商截止时间 5 天前，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如果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距磋商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延长磋商截止时间。

2.3.2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磋商报价

3.1 磋商货币：人民币；单位：元。

3.2 磋商报价

供应商应按“磋商一览表”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磋商报价。磋商报价中不得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磋商时不予核减。磋商报价应包括完成采购需求中所列的全部工作内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

3.2.3 凡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或允许）及供应商认为需要进行磋商的各项费用项目（不论是否要求进入磋商），若磋商时未报或未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予以说明，采购人将认为这些费用已计取，并包含在总报价中（项目内容、项目量调整除外）。

3.2.4 凡因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3.2.5 磋商报价不能超出采购预算，超出采购预算按无效磋商对待，每轮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本次报价高于上次报价，视为无效报价。

3.3 磋商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磋商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

3.4 磋商保证金

3.4.1 本项目实施以“供应商信用承诺书”代替保证金。

3.4.2 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机构将在项目财政主管部门备案；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纪录名单予以通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4.2.1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4.2.2 成交供应商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3.4.2.3 成交供应商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3.5 资格审查资料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资格标准，并按其要求提供。

3.6 备选磋商方案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磋商方案。

3.7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参考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磋商函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磋商有效期、服务要求及标准和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者使用不褪色的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按规定并经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逐页加盖供应商鲜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磋商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磋商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7.4 磋商响应文件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统一胶装、编码，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

标明页码，并逐页加盖企业原色印章。

3.8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3.8.1 磋商响应文件“资格证明部分”和“磋商响应文件”分别密封，用单独的封袋封装密封（封袋不得有破损），将磋商响应文件的正副本封装于一个档案袋，资格证明装于一个档案袋内。在封袋上标明“资格证明部分”、“磋商响应文件”，封线处加盖磋商响应单位公章，封袋正面要粘贴标识。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版 U 盘一份应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注明“电子版”字样装入“磋商响应文件”密封袋内。

3.8.2 磋商响应文件的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资格证明部分”或“磋商响应文件”字样，封套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8.3 未按本章第 3.8.1 项或第 3.8.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磋商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3.9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3.9.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文件。

3.9.2 供应商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9.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3.9.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3.10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3.10.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3.10.2 修改的内容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4. 磋商

4.1 磋商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磋商时间）及地点磋商，并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4.2 磋商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磋商会议：

（1）介绍与会各方人员；

（2）介绍供应商；

（3）宣读会议纪律；

（4）由监标人按规定对投标供应商进行身份资格核验,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监督人检查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并对密封情况书面确认，未通过密封性审查的按无效磋商响应文件处理，并退回供应商资质证明原件；

（5）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依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摆放顺序当众拆封，宣读各供应商名称。《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八条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 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6]53 号文件等规定，不在每轮磋商结束时公开供应商的报价。

（6）宣布开标会议结束，所有供应商离场。

（7）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进行摄像、文字记录，并存档备查。

4.3 磋商小组

4.3.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财政部第 87 号部长令”的规定——《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 号等规定，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人代表须持有授权书。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独立进行评审工作。

4.3.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磋商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磋商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 评审

磋商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5.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核

5.1.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采购人代表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竞争性磋商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审查内容为详见评审办法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5.1.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其内容包括并不局限以下部分：

- 5.1.2.1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是否完全响应；
- 5.1.2.2 付款方式是否完全响应；
- 5.1.2.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数量是否合格；
- 5.1.2.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是否合格；
- 5.1.2.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签字盖章是否合格；
- 5.1.2.6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

5.1.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详细审查：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磋商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5.2 磋商方式

5.2.1 采取面对面的磋商采购方式。即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各供应商分别进行一对一、面对面的磋商。第一次报价（磋商响应文件的报价）——分别磋商——第二次报价——综合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

5.2.2 通过资质审查、磋商、澄清及承诺等程序且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资质、商务、技术）的各供应商，才有再次报价的机会。磋商小组按其最终承诺和报价内容，进行综合评比并排序。

5.2.3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调整磋商轮次。磋商小组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后，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并将变更的内容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变动通知为本次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5.2.4 磋商过程中，供应商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变更其响应文件，并将变更内容形成书面材料送磋商小组。变更内容应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供应商书面材料应当签字确认，否则无效。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5.2.5 磋商达到供应商响应文件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磋商小组应要求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供应商响应文件满足或者高于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项目最低要求时，即视同供应商响应文件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

5.2.6 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应当在磋商室外填写报价单，单独递交，由采购人方监督代表收齐后集中递交磋商小组。相关工作人员不能拆封供应商最后报价单。

供应商报价单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无效。本项目不保证最低价成交。

5.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比较与评价

5.3.1 磋商小组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 （1）磋商一览表内容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一览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5）对不同文字文本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6）文字与图表不一致的，以文字为准；
- （7）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磋商小组将按上述修正方法调整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相关内容，调整后的内容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内容，则其磋商将被拒绝，其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

6. 合同授予

6.1 定标方式

6.1.1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对供应商进行认真评审。经过评审、磋商、澄清、最后报价等程序后，从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的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磋商评审报告。

6.1.2 采购人在收到磋商评审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根据磋商小组提交的磋商评审报告和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磋商评审报告推荐的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6.1.3 采购代理机构接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将成交结果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公示期：1 个工作日，并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其他供应商若对成交结果质疑的，按《政府采购法》第 52 条及《政府采购质疑与投诉（94 号令）》执行。

6.1.4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未成交原因不作任何解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予退还（含纸质及电子版文件）。

6.2 签订合同

6.2.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6.2.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退还磋商保证金；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6.2.3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或者成交供应商入围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 纪律和监督

7.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7.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7.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7.4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8.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8.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和《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按中标金额累进法计算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9.1.1

①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榆林市财政局关于优化营商环境推进政府采购公开透明有关注意事项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报价给予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排序，除此之外的其他情形均不适用本款规定。

②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③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中、小、微企业参加投标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④供应商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⑤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本次采购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9.1.2 监狱企业应符合《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监狱和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9.1.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单位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未提供上述材料的，不能享受磋商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第三章 评审办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总分为 100 分，具体评分方法如下：

2、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并依次排序（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标准）。

3、评审办法

资格评审表

评审内容	评审原则与标准
承诺书	供应商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承诺书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证）/自然人身份证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附营业执照的2025年企业年度报告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
资质	供应商须具有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甲级资质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工程地质、地质工程、水工环地质、岩土工程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须具有1:1万或1:5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工作经验（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近5年内项目中标通知书或项目合同书或项目验收意见书等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中应当清晰体现该项目负责人的姓名、项目工作比例尺及项目服务内容）。
财务状况报告	财务状况良好，提供赋码2025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截图。）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2026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材料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2026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企业信誉	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提供网站信息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信用中国”企业信用信息报告复印件加盖企业原色印章，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网站信息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截图及报告生成时间段为招标文件发出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内）；（以采购代理机构磋商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书面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控股管理关系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提供《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政府采购信用承诺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及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网页截图；
磋商保证金	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及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网页截图）
中小企业声明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满足中小企业政策规定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投标活动。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已换电子证书的，可提供加盖企业原色印章的有效电子证书，复印件需加盖原色印章。	

符合性审查

评审项	评审因素	审查标准
符合性审查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1 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加盖公章或签字。 2 由被授权人签字的磋商响应文件需同时提交经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格式、内容均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否则磋商响应文件无效；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 供应商名称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公章。 4 磋商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须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在改动处签字并加盖公章方为有效。 5 磋商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磋商响应文件语言及有效期	1 磋商活动的所有文件、资料、函电文均使用简体中文，确需提交用其他语言形成的资料，必须翻译成简体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有差异，以简体中文为准，其准确性由供应商负责。 2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如中标，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时止。

	响应报价	(1) 响应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 (2) 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均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3) 响应报价未超出采购预算或磋商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4) 响应函中的磋商总报价与响应报价表中的磋商报价一致。 (5) 分项报价表包含采购全部内容，无缺项。
	供应商承诺书	完全理解并接受《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磋商响应文件附件）。未作出承诺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服务方案	完全响应采购人关于服务的相关要求。
	商务及合同条款响应	完全理解并接受磋商文件“商务响应及合同主要条款”要求。
	8 其他	没有磋商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的被视为无效响应的其他条款。

评标细则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磋商报价			20分
1	磋商报价	1. 本次磋商设最高投标限价（采购预算）。供应商的磋商报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视为废标，不再参与下一步评审。 2、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未超出财政预算，实质性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20 分。其它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 分值×100%。 3、磋商报价不完整的，不进入评标基准价的计算，本项得 0 分。	20 分
技术部分			80分
1	实施方案 (50分)	服务方案描述详细，方案满足项目服务要求，能实现项目目标，磋商小组成员根据其响应情况赋分。 1. 方案描述详实完整，完全匹配项目全部需求、可落地实现项目建设目标：10~15 分 2. 方案内容较完整，仅提供总体及服务框架，无细化实施落地计划：5~10 分 3. 方案内容简略，设计、服务内容无法满足项目施工需求：1~5 分 4. 未提供本章节服务方案内容：0 分	15 分

2		技术方案 (15分)	针对本项目提出详细可行的技术方案，对技术路线、工作流程、人员投入、质量保证措施全面，细致，质量体系健全，安排科学，保证措施有力、仪器设备投入等内容完整性和齐全性进行比较，磋商小组成员根据其响应情况赋分。 1. 针对性编制完整可行施工技术方案，技术路线、施工流程、人员配置、质量管控、全套施工设备、保障措施齐全，质量管理体系完善：10~15分 2. 方案内容较完整，但缺少质量、安全保障专项措施：5~10分 3. 方案内容简略，技术路径不满足本项目施工要求：1~5分 4. 未提供本章节技术方案内容：0分	15分
		重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 (5分)	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重点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磋商小组成员根据其响应情况进行赋分。 1. 精准识别项目施工重难点，配套处置方案科学、可落地：3~5分 2. 重难点识别存在偏差，应对措施简单、可行性不足：1~2分 3. 未提供重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0分	5分
		工作进度安排及质量保证措施 (10分)	工作进度安排及确保服务期的质量保证措施，磋商小组成员根据其响应情况进行赋分。 1. 施工总进度、分阶段工期排布科学合理，工期保障、全过程质量管控措施详实具体：7~10分 2. 进度计划基本可行，质量保障措施内容简略：4~7分 3. 工期安排不合理，质量管控措施缺失、操作性差：1~4分 4. 未提供进度计划与质量保证措施：0分	10分
3	服务承诺 (10分)	服务承诺 (10分)	1. 覆盖工期、质量、安全、售后、应急、人员设备保障全维度承诺，同时单独出具加盖单位公章专项承诺；本项目项目负责人及全体项目组成员同一年度仅可承担/参与1个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同类项目，若履约期间核查发现人员同期承接其他同类项目，自愿接受采购人扣除履约保证金、解除合同、上报行业主管部门等违约处置措施，承诺完整、落地性强：7~10分 2. 承诺内容覆盖主要需求，具备基本可行性，但未提供上述人员专项年度项目管控承诺：4~7分 3. 承诺条款单薄，执行保障不足、可行性较差：1~4分 4. 未提供任何服务承诺文件：0分	10分
4	人员配置情况 (15分)	项目负责人 (5分)	项目负责人具备本科及以上学历，且同时具备工程地质、或地质工程、或水工环地质、或岩土工程等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得5分，缺项或专业不符不得分。（提供项目负责人职称证、学历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5分

		项目组成员 (10分)	除项目负责人外，每提供1名本科及以上学历且具备工程地质、或地质工程、或水工环地质、或岩土工程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得2分，满分10分。缺项或专业不符不得分。（提供人员职称证、学历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10分
5	类似项目业绩 (10分)	类似项目业绩 (10分)	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2021年1月1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合同，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一个有效业绩得5分。满分10分。（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附在投标文件中，否则不作为评审依据）	10分
备注： ①以上评审要素依据响应文件的具体情况，评委自主赋分。 ②缺项或严重错误者该分项得 0 分，需 2/3 以上评委认定。				

4、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一）磋商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二）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三）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四）磋商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五）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汇总得分

资格审查和初步审查均合格的供应商，磋商小组各评委独立评分，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 顺序排列，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磋商报价 相同的，比较技术得分，此技术得分高者排在前。

6、特殊情况

6.1 对于磋商小组意见有分歧的问题，磋商小组实行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进行表决，表决结果 经磋商小组全体成员过半数通过有效。

6.2 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无效计分处理。

6.3 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 四舍五入 ”。

6.4 评审过程中，若出现本办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标，有关情况待磋商小组确定后， 再行评定。

6.5 优先采购评审标准：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比较价格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优先采购；若价格得分仍相同，比较技术服务方案得分，技术服务方案得分高者优先采购；技术服务方案得分仍相同的，比较商务部分得分，商务部分得分高者优先采购。

6.6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7、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格式及条款前附表

本表是对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容
1	采购人名称：府谷县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地 址：府谷县新区公共资源交易大楼三楼 采购项目名称：府谷县黄甫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2	项目实施地点：府谷县黄甫镇
3	服务期：签订合同后180日历天内完成。
4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部门规定的验收合格标准
5	1. 合同总价即成交价，磋商报价是完成招标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调研交通费用、食宿费、劳务费、资料费、装订费、修订费、评审费等一切费用。投标报价表中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2.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3. 付款方式和程序： （1）结算单位：由甲方以人民币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乙方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甲方 （2）付款方式：全部工程文件及其它相关资料均按期完成并送至甲方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费用结算总数的60%，经甲方、专家及上级主管部门野外审查结束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费用结算总数的20%，经甲方、专家及上级主管部门最终评审结束，获得相关部门正式批复后，甲方向乙方付清剩余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费。
6	知识产权 （1）乙方为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形成的服务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2）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的服务成果是其独立实施完成，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等合法权益。如因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导致该 第三方追究甲方责任的，乙方应负责解决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7	违约责任： 若乙方不能依照本合同规定时间、地点、数量提供服务，乙方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 每天按总金额的 0.1%由甲方从乙方未合同款中扣除。若甲方未能依照本合同规定付给乙方 合同价款，甲方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每天按照应付金额的 0.1%计算。

府谷县黄甫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二次）

服务合同格式

甲方（全称）： 府谷县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乙方（全称）：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府谷县黄甫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项目（二次）；

2. 项目地点：府谷县黄甫镇；

3. 项目内容：本项目为府谷县黄甫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工作目标是依据《陕西省城镇（乡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技术要求（1:10 000）》（试行）规定，进行府谷县黄甫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查清府谷县黄甫镇地质灾害隐患和风险底数。采取对已有地质灾害隐患点核查和新增地质灾害隐患点调查相结合的“逐点排查”方式进行。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采购中标通知书、澄清、招标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备忘录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签约金额

签约金额（大写）： _____（¥_____）。

四、结算方式：

(1) 结算单位：由甲方以人民币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乙方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甲方。

(2) 付款方式：全部工程文件及其它相关资料均按期完成并送至甲方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费用结算总数的60%，经甲方、专家及上级主管部门野外审查结束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费用结算总数的20%，经甲方、专家及上级主管部门最终评审结束，获得相关部门正式批复后，甲方向乙方付清剩余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费。

五、期限

提交成果期： 合同签订后180日历天 。

六、双方承诺

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2.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款项。

七、内容及要求：详见招标内容及要求

八、项目实施地点：府谷县黄甫镇。

九、保密

双方须对工作中了解到的使用单位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

十、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投标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乙方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乙方承担。

十一、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四、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

十五、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六、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行业法律法规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中标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甲方会同招标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中标乙方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甲方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中标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七、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6年____月____日。

2. 订立地点：_____。

3.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两份，监管部门备案壹份、招标代理机构存档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甲方：_____（盖章）

乙方：_____（盖章）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_____（签字）

的代理人：_____（签字）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以下无正文-----

注：本合同为简易版本，使用过程中，请结合具体项目，充实细化。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项目名称：府谷县黄甫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项目（二次）

二、采购项目预算、资金构成和采购方式：

1、采购项目预算：采购项目预算：1300000.00元（见上传附件）

2、最高限价：1300000.00元

3、资金来源：财政拨款（见上传附件）

4、价格信息来源：市场询价，参照《地质调查项目预算标准（中国地质调查局2020 年试用）》及咨询相关技术专家。

5、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三、采购需求

1、技术要求

府谷县黄甫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项目，在城镇建成区和规划区开展1:10000 比例尺地质灾害调查，对区内不稳定斜坡和重大隐患点进行勘查，开展单体地质灾害风险评价和区域地质灾害风险评价，提出风险管控措施建议。附件包括：各类原始记录本、表格、卡片、统计表等；实测的各类图件；各种原位测试、室内试验鉴定分析资料和勘探试验资料；影像图、照片和素描等；物探解译成果图、各种曲线和数据、推断解释的地质柱状图和剖面图、物探工作报告；各类图件，包括野外测绘手图、实际材料图、工程布置图、遥感解译图等。

2、项目实施地点：府谷县黄甫镇。

3、履行期限及方式：本次购置项目须于签订合同后180日历天内完成。

四、履约验收标准和方法

1、履约验收时间：乙方提交验收申请5个工作日内。

2、履约验收主体及内容：作业单位在地质灾害、地质环境、承灾体等进行调查的基础上，对黄甫镇所有单体地质灾害、地质灾害隐患点、区域地质灾害进行风险分析、风险计算和风险评价，对勘察地质灾害点，需要进行

定量风险评价。区域性地质灾害的分析分析、计算与评价方法应该与GIS信息系统相结合，采用定量方法进行，并划分出黄甫镇地质灾害高风险区、中等风险区、低风险区等。

3、验收程序：作业单位应当严格按合同约定的内容提交项目成果应对相关资料进行认真整理，做好验收准备。验收开始之前，由成交供应商项目负责人介绍项目实施进度、工作重点、完成情况等。在供应商履约结束后，验收工作小组按照职责分工对照政府采购合同中验收有关事项和标准核对每项验收事项，并按照验收方案应及时组织验收。

4、文本类成果：

府谷县黄甫镇地质灾害调查评价报告；

府谷县黄甫镇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工程地质勘察报告；

5、图件类成果：

图件类成果如下表所示：

序号	单元/类型	报告、附图和附件名称（出图比例尺）	必编	选编
1	城镇（乡镇）	地质灾害风险调查实际材料图（1:10 000）	√	
2		孕灾地质环境条件图（1:10 000）	√	
3		地质灾害遥感解译图（1:10 000）	√	
4		地质灾害易发性评价图		√
5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价图		√
6		地质灾害人员伤亡风险评价图（1:10 000）		√
7		地质灾害经济损失风险评价图（1:10 000）		√
8		地质灾害综合风险评价图（1:10 000）	√	
9		地质灾害防治区划图（1:10 000）	√	
10	重点调查区	地质灾害遥感影像图（1:2 000）		√
11		地质灾害风险评价图（1:2 000）		√
12	地质灾害勘查点	无人机测量正射影像图（DOM）	√	
13		地质灾害工程地质测绘平面图（1:2 000~1:500）	√	
14		地质灾害工程实测剖面图（不小于1:1 000）	√	
15		地质灾害人员伤亡风险评价图（1:10 000）		√
16		地质灾害经济损失风险评价图（1:10 000）		√
17		地质灾害综合风险评价图（1:2000~1:500）	√	
18		钻孔地质柱状图	√	
19		探槽、浅井展示图	√	
20		岩土、水试验成果汇总表或报告	√	
21		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评价情况一览表	√	
22	其他	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数据库及建库报告	√	
23		城镇（乡镇）地质灾害风险管控图册	√	

24		地质灾害风险调查照片集	√	
25		物探报告及图件		√
26		遥感解译点信息表及报告	√	
27		无人机三维倾斜测量报告		√
28		勘查报告		√
29		测量报告		√

6、履约验收标准：合同清单内与设计方案相符，完成了设计的工作量，野外工程质量符合相关技术要求；项目成果资料(调查评价报告和工程勘察报告)较齐全，编排较规范，内容全面，按照《陕西省城镇（乡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技术要求（1:10 000）》（试行）规定执行，符合相关技术要求。

7、验收方式：由采购单位通过主管部门组织的专家按相关国家标准、质量标准和采购文件所列的各项要求进行野外和室内验收审查，验收审查通过后，提交正式成果纸质版一式四套，电子版U盘一个。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参考格式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1. 提供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起到样式作用，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前，请 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
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包含此格式但并不限于此格式。其他未提供格式的文件和资 料由供应商自行设计编制格式填写。
3. 全部编制完成，按文件要求加盖公章、签字，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应分 别 装订成册。

项目编号：

（正本或副本）

府谷县黄甫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 (二次)

磋商响应文件

供 应 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目 录

- 第一部分 磋商响应函
- 第二部分 磋商响应报价（初次报价）
- 第三部分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第四部分 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 第五部分 服务方案
- 第六部分 商务条款偏离表
- 第七部分 承诺书
- 第八部分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第一部分 磋商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愿负法律责任。

1、我方已详细阅读了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磋商文件的所有事项及内容，愿意以 人民币（大写）_____ 元（¥：_____）的总报价，提供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合格 服务和全面技术服务保障。

2、如若成交，将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响应文件及承诺条件，全面签约并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我方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共_____ 份，其中正本_____ 份，副本_____ 份，电子版标书（U盘）_____ 份。

4、我方已详细阅读和核实磋商文件全部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5、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明资料。我公司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 作为成交的唯一条件，且尊重磋商小组的评审结论和磋商结果。

6、我方的响应文件在磋商大会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_____ 天。 所有关于本次磋商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方式联系：

联系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供 应 商：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磋商响应报价（初次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大写： 小写：
项目负责人	
合同履行期限 （服务期）	
质 量	
备注	1、本表价格应按磋商报价填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2、本投标报价表须与投标函中相关内容一致，当出现不一致时，以投标函为准。

供 应 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分项报价表（格式自拟）

第三部分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华建联（陕西）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企 业 法 人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税务登记机关			
	机构代码证号			
法 定 代 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 定 代 表 人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华建联（陕西）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供应商全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投标、洽谈、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本授权书自竞争性磋商会议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 90 个日历日。

附：被授权人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附：（法定代表人参加时，仅提供身份证及其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参加时，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说明：

1. 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2. 法定代表人到场，无需附此授权。

委托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部分 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供应商按以下要求提供全部资料，缺少其中任何一项，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承诺。

(2)、特定资格条件：

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附营业执照的2025年企业年度报告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供应商须具有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甲级资质；

3、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工程地质、地质工程、水工环地质、岩土工程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须具有1:1万或1:5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工作经验（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近5年内项目中标通知书或项目合同书或项目验收意见书等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中应当清晰体现该项目负责人的姓名、项目工作比例尺及项目服务内容）。

4、财务状况报告：财务状况良好，提供赋码2025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截图。）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材料；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信用要求：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提供网站信息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信用中国”企业信用信息报告复印件加盖企业原色印章，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网站信息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截图及报告生成时间段为招标文件发出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内）；（以采购代理机构磋商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8、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提供《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0、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及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网页截图；

11、投标保证金：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及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网页截图）；

1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满足中小企业政策规定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投标活动。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满足要求的监狱企业、福利性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附件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承诺书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特此声明我公司符合以下所列情况：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我公司承诺以上资料真实有效，如有隐瞒或欺骗，我公司愿承担相关所有责任。

供应商：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配置情况

序号	姓名	年龄	性别	学历	专业	职称 / 资格证书	拟承担职务	备注

注： 拟派往本项目的人员应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负责人、项目组成员等。同时须人员的身份证、职称证、工作经验证明资料复印件等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供 应 商：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类似项目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元）	合同签订日期
1			
2			
3			
4			
5			
...			

注：1. 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 本表后附业绩复印件。

供 应 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供应商书面声明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 （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 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 1、供应商股东及股权证明。后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股东及股权证明。
- 2、供应商在本项目磋商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 联关系承诺。

2-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2-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 单位控股。

2-3、单位负责人：

3、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4、我公司承诺为非联合体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服务类☑工程类□项目供应商

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_____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_____

法人代表：_____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_____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注：1、承诺有效期限自承诺之日起 1 年；

2、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3、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网页截图

附件 5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信用承诺书代替）

投标信用承诺书 I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人代表：_____

在本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 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 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 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 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响应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 响应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 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 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 号）， 自愿接受 1 至 3 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字）：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注：1、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2、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网页截图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II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人代表：_____

承诺有效期限：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 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在_____ 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信用承诺。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1、承诺有效期限不少于 90 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2、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上承诺截图，承诺必须上传以上附件，否则投标无效。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Ⅲ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个人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我所递交的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无弄虚作假等情形。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信用承诺。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投标人：_____

承诺人（签字）：_____

承诺时间： 年 月 日

注：1、承诺有效期限不少于 90 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上承诺截图，承诺必须上传以上附件，否则投标无效。

附件 6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第____标段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项目不分标段的，第____标段空白处填写“/”。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承担的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人员人数。

二、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出具此函。

监狱企业证明函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要求享受相关优惠政策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备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注：非监狱企业无需出具此函。

第五部分 服务方案

各供应商根据采购内容及评标办法结合自身情况，可自主编写方案说明。

技术指标偏差表

序号	名称	磋商要 求技术 指标	磋商响 应技术 指标	偏离情况	偏离说明

说明：

1. 本表只填写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有偏离的内容，响应文件中技术响应与磋商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如不提供此表，则视为供应商不满足磋商文件所有的技术条款要求，其响应文件无效。
2.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盖章或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 号	磋商主要商务要求	响应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1. 本表只填写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有偏离的内容，响应文件中商务响应与磋商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如不提供此表，则视为供应商不满足磋商文件所有的商务条款要求，其响应文件无效。

2.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盖章或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第七部分 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划编制服务时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集中采购机构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年 月 日

承诺书II

致：华建联（陕西）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采购 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 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II

致：华建联（陕西）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 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 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 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V

致：华建联（陕西）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近三年因服务 质量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___ 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 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V

致：华建联（陕西）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投标提交 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 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第九部分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附件 7、关于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及操作指南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

各有关交易主体：

为深入贯彻信用体系建设的有关精神，根据市发改委《关于在工程招标投标活动中推行信用监管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榆政发改发〔2020〕329号）和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以及开展承诺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采函〔2020〕9号）在工程建设和政府采购领域全面推行信用公开承诺制，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时间要求

从2021年10月20日起凡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方交易主体，均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交易中心不再收取纸质承诺书。代理机构需在招标文件中载明“信用承诺操作的相关事宜”。

二、承诺事由

各相关交易主体注册、登陆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

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评审专家、投标信用（保证金）的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及标段”，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政府采购活动中，各方交易主体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

三、数据核查

招标代理机构负责核查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招标人（采购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供应商）、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投标信用（保证金）的信用承诺公示情况，交易中心评标组织人员负责核查评审专家的信用承诺公示情况。如工作不细致、不严谨导致信用承诺公示迟报、漏报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联系人：董婧

联系电话：0912-3515062

特此通知。

附件：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年10月9日



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建设诚信榆林

榆林市信用办

上报方式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https://credit.yl.gov.cn>

➢ 全省统一身份验证

与省、市政务服务网互通

➢ 信用承诺栏目

信用承诺公示、自主申报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https://credit.yl.gov.cn>

与省、市政务服务网互通

[illegible]

输入正确账号、密码

[动态](#)
[政策法规](#)
[联合奖励](#)
[行业信用](#)
[信用承诺](#)
[诚信](#)

[真实](#)
[信息+](#)
[自主申报](#)
[信用知识](#)
[专项治理](#)

企业登录

个人登录

忘记密码?

立即登录

[注册新用户](#)
[联系我们](#)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承诺时间

> 承诺事由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违约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承诺时间

> 承诺事由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违约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 完成上报
- 查看上报信息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application for managing credit commitments. On the left, there is a user profile section with a circular avatar and the text 'E 168' and '0701217966027625'. Below this are several buttons: '回到认证', '修改密码', '异议申请', '信用报告', '信用修复', and a red '信用承诺' button. The main area displays a table of commitments under the heading '信用承诺'. The table has columns for '承诺主题', '承诺承诺机构', '承诺期限', '承诺日期', '状态', and '操作'. One row is visible with the following data: '西安海泰科信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陕西省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1年', '2021-09-27', '进行中', and '查看'. A red '1' is displayed below the table.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interface, there is a sidebar with a '完成上报' button and a '查看上报信息' button.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企业登录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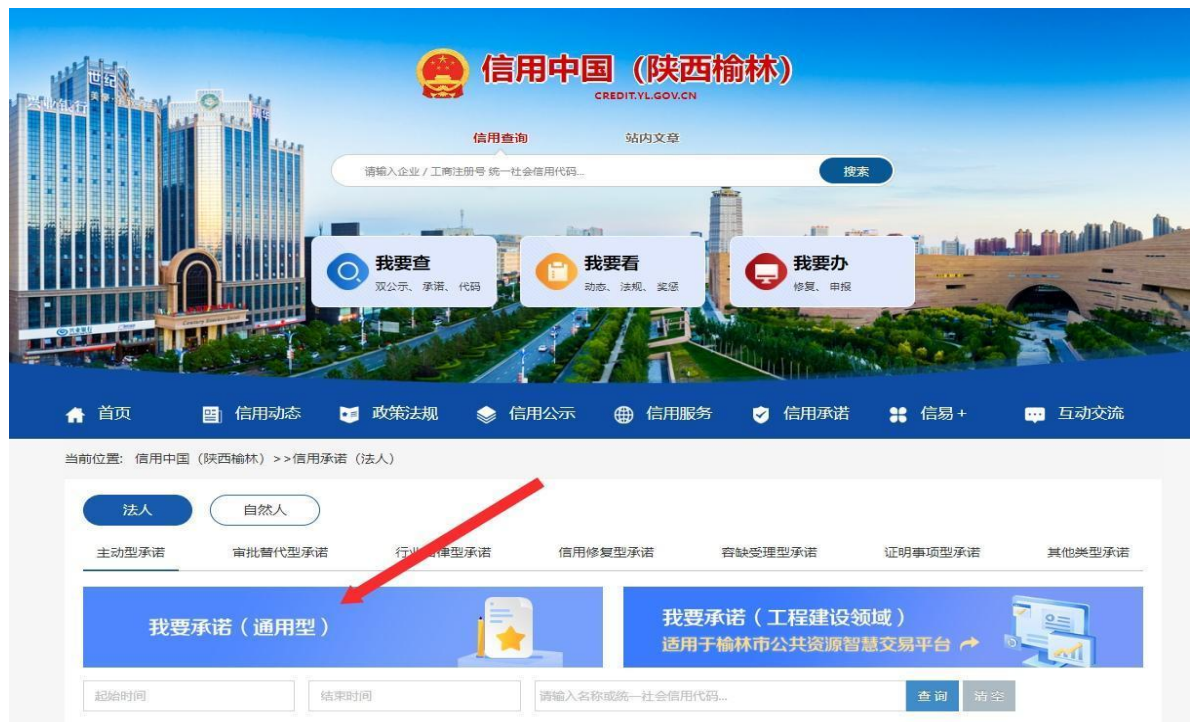
- 网站账号注册和登录验证都是经省统一验证中心进行
- 网站只支持账号+密码方式登录
- 不支持手机短信验证、支付宝等其他方式登录
- 如果企业已在政务网注册，直接用该账号登录即可
- 如果忘记账号密码，可到政务服务网通过其他方式登录政务网查看账号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陕西省统一身份验证验证页面进入方式：

- 政务服务网登录地址 <https://sfrz.shaanxi.gov.cn>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页面链接
- 陕西政务服务网（榆林）页面链接





附件：

最终（二次）报价表

单位：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大写： 小写：
项目负责人	
合同履行期限 （服务期）	
质 量	
备注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注：此表（加盖公章）需开标时由参会人员手持。